

馬太福音第二十六章

耶穌在世的生命已開始倒數，祂清楚向門徒說明兩日後的逾越節，祂將被出賣，被釘在十字架上，而祭司長及長老，亦聚集在大祭司的院裏，商議要設計捉拿耶穌，把祂殺掉。雙方的衝突一觸即發。耶穌與門徒守逾越節晚餐時，除了指出十二門徒中有人會出賣祂之外，更預言彼得三次不認主。前者猶大當然不會承認，後者彼得更信誓旦旦的說：「即使眾人為你的緣故跌倒，我也絕不跌倒」又說：「我就是必須和你同死，也絕不會不認你」。當然我們知道最後的結果是怎樣。

耶穌與門徒來到客西馬尼，安排了門徒之後，帶著彼得和西庇太的兩個兒子去到另一邊祈禱，當時耶穌心裡感到非常憂愁，於是吩咐三位門徒留在原地，為耶穌警醒守望。耶穌俯伏在地，禱告說：「我父啊，如果可能，求你使這杯離開我。然而，不是照我所願的，而是照你所願的」。耶穌顯示出祈禱的真正態度，禱告者當然可以任意祈求，但重點是父神的心意，是按父神的心意而行，而不是按禱告者的心意而行，那怕這是禱告者不願發生的事情，這就是順服的禱告。

當耶穌回來見到彼得三人都睡著了，就對彼得說：「怎麼樣？你們不能同我警醒一小時嗎？總要警醒禱告，免得陷入試探。你們心靈固然願意，肉體卻軟弱了」。心靈願意，肉體軟弱，豈不是每個信徒的現況嗎？彼得不是說過為著主的緣故，死也願意嗎？為何為主警醒一小時也做不到。人有時高估了自己的信心，卻低估了自己的軟弱。

耶穌第二次再去禱告說：「我父啊，這杯若不能離開我，必須我喝，就願你的旨意成全」。這是一種完全順服的表現，耶穌在第二十章時，在回應西庇太兩個兒子的母親時，曾說過：「我所喝的杯，你們要喝」。每一個跟隨主耶穌的信徒，都需要喝這苦杯。耶穌回來，又見三個門徒都睡了，耶穌的使命，雖然只有祂才有能力及資格去承擔，但祂同樣希望有門徒為祂守望的，祂是否很失望呢？

耶穌離開門徒作第三次的禱告，內容與之前的一樣。耶穌最後回到門徒那裡，他們都在睡覺安歇，無論是最親密的三個門徒，還是其他八個門徒（當然不包括猶大，他此時已離開客西馬尼），都不能為耶穌警醒守望，他們是真的軟弱，還是未明白耶穌在世的使命，我相信兩者都有。

耶穌在客西馬尼的祈禱，以及祂在第四章接受撒旦試探的這兩個場景，都盡顯神子人性的一面，人需要向父祈求，但最終順服天父的心意，按天父的旨意成就。此外，人需要聖靈的同在，以天父的話語，去抵抗及戰勝撒旦的試探。這就是耶穌的信仰人生，耶穌在第十章曾說過：「學生不高過老師，僕人不高過主人」。耶穌所走過的路，每一個跟隨者也要走。耶穌所走的是苦路，所喝的是苦杯。今天，我們還想走輕鬆的路，喝那香甜的美酒嗎？或許，我們再問一問自己，如果真的要走這苦路，我們還願意跟隨耶穌嗎？